

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仁化县妇女联合会

填 报 人：宁家红

联系电话：0751-632042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一是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去，奉献巾帼力量。二是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全面提高妇女素质，发挥妇女在促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和谐中的积极作用。三是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拟订，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及时向县委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四是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建立健全妇联组织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的长效机制，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引导和支持广大妇女参与创新创业。五是强化家庭文明建设，传承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推进家庭教育，提升家教水平，推动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六是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各级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七是依法依规领导镇（街道）妇联组织开展工作，加强和创新基层组织。八是指导妇联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妇联干部学习培训活动，强化教育管理，向各方面推荐输送女干部和女性人才。九是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促进祖国统一。十是承

办县委和市妇联交办的其他任务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妇联部署的各项工作；对广大妇女进行科学理论和业务知识培训，教育引导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动员和组织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参与经济建设，促进社会发展；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配合组织部门做好培养选拔女干部；密切与外地妇联组织的联系和合作。2023年仁化县妇女联合会预算单位共1个，内设机构2个，分别是：办公室、儿童与家庭工作部（权益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仁化县妇女联合会本级预算。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 2、引导妇女创新创业，助推乡村振兴。
- 3、办好妇女儿童民生实事，不断增强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4、强有力推进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和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聚巾帼之力 绘绿美仁化 助力高质量发展”仁化县2024年“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活动顺利开展。整场活动达到了团结激励全县广大妇女进一步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立足岗位，争创一流精神，为助推全县高质量发展实现良好开局贡献巾帼智慧和力量的活动效果。

- 2、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进一步加强“党建带妇建 妇建服务党建”工作，团结引领广大基层妇联干部凝心聚力，助力县“百千万工程”，深化妇联改革，进一步提升全县妇联系统干部能力素质和业务水平，打造素质过硬、能力较强的基层妇联干部队伍。

3、开展三八节、六一节国家宪法日等多个主题节日，通过张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册、环保手袋、组织快板表演等多种方式常态化开展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不断提高公众知晓度，让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走入千家万户，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4、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县妇联“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任务，重点在促进城乡发展、改善生态环境、弘扬时代新风等方面发挥妇联作用，组织动员广大妇女在壮大县域经济、推进乡村振兴、建设绿美仁化、妇女创新创业等领域建功立业、贡献力量，助力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5、持续深入开展儿童维权等法治和婚姻家庭矛盾预防化解工作宣传。为妇女儿童家庭提供个案服务，开展妇女民生座谈会、法治知识宣讲、户外法治宣传、维权工作技能培训等。举办家风家教知识讲座、团体心理辅导活动，为妇女儿童及家庭提供心理调适、情绪疏解、家庭亲子关系调适等专业心理咨询服务，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等。

6、持续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全精神的学习贯彻，加强干部政治立场和理论武装，确保妇女儿童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7、选树全国三八红旗手 1 名，省级三八红旗手标兵 1 名，市级三八红旗手 6 名、三八红旗集体 3 个、绿色家庭 6 户，县级三八红旗手 36 名、三八红旗集体 8 个、绿色家庭 8 户。开设巾帼风采专栏，广泛宣传先进典型事迹，激励发广大妇女立足岗位创造佳绩，助推全县妇女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部门整体财政拨款收入 169.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5 万元，增长率为 0.29%。支出 169.87 万元。

年初财政批复的整体支出合计 136.22 万元：

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120.7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9.92 万元；公用支出 10.8 万元；

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为 15.5 万元。

主要用于妇联各项活动开展，如开展妇女和儿童发展规划工作、关心关爱妇女儿童、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广东省儿童友好城市示范县建设工作、乡村振兴等业务支出。

2024 年度决算的整体支出合计 169.87 万元，基本支出 126.3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6.0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0.3 万元；决算项目支出 43.55 万元。

“三公经费”严格按照县纪委、财政年初下达的控制数

使用，并按照公务用车管理、公务接待等国家和省市县有关的规定从严管理、从严控制、规范报帐。2024 年“三公经费”总额为 1.96 万元。

2024 年度，决算项目支出为 60.86 万元，项目资金用于相关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既定工作任务的完成。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县妇联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对财务进行管理，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制定了《仁化县妇联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仁化县妇女联合会内部管理制度》等制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强化党建带妇联工作。持续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贯彻学习，坚持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做到“第一议题”的规范化、常态化、实效化。以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 114 周年为契机，在全县开展“聚巾帼之力 绘绿美仁化 助力高质量发展”主题活动共 20 场。选树全国三八红旗手、省级三八红旗手标兵各 1 名；市级三八红旗手 6 名、三八红旗集体 3 个、绿色

家庭 6 户；县级三八红旗手 36 名、三八红旗集体 8 个、绿色家庭 8 户。开设巾帼风采专栏宣传先进典型事迹，助推全县妇女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2、抓好党纪学习教育，党组书记讲专题党课，抓好“线上线下”学深悟透。以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支部会议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原原本本读原文，掌握“六项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将韶州清风廉政发布的“党纪知多少”等栏目共 63 条内容推送给党员学习，党纪学习教育典型案例专题研讨和观看警示教育片各 2 次。联合县纪委监委，组织部开展正科实职家属 60 多人“激发家庭‘廉动力’ 筑牢家庭‘廉防线’”家属廉洁教育活动，帮助党员干部、家属将党纪法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3、绿美仁化巾帼行动。一是印发《关于组织全县妇联执委聚力“百千万工程”参与美丽庭院建设的通知》，发挥全县 1597 名执委的作用，全县妇女在房前屋后、阳台等，公共空间开展“巾帼林”、“同植幸福树 共建绿美家”植绿活动 320 次，参与人数达 2 万人次，培育创建巾帼林、家庭林、亲子林片数 105 片。二是拍摄“创美丽庭院 享绿美生活”宣传视频，让村民在创建中“学有榜样、比有目标”。举办美丽庭院建设培训班 2 期，在县融媒体中心刊播美丽庭院接力“晒” 11 期，打造美丽庭院 666 户，有 10 个家庭获评市“美丽庭院”称号。

4、推进儿童友好示范县建设：一是以“试点+新点”为牵引，运用“政府部门主导、企业团队打造、公益基金助

力和儿童参与建设”的模式，在全县推进乡村儿童口袋公园的建设。与“乡约在地”社会组织合作，链接公益资金 30 多万元，以“营员志愿者+乡村孩子”的力量，率先在石塘村、恩村村打造既有地方元素，又符合儿童需求的口袋公园。与县“百千万工程”指挥办联合下发了《关于在“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典型村推进儿童友好乡村建设的通知》，选取 10 个点位进行乡村儿童友好公共空间微改造，建成 8 个儿童口袋公园。二是抓住童趣，打造“一沙一水一世界”。坚持问计于“童”，确保“童”参与，“听童声”，引导各镇街依势打造“两小池”，如长江镇书楼坵古樟树公园打造儿童亲水小溪；红山镇丹竹坑打造天然游泳池；石塘镇上中坵溯溪河打造成为沿溪科普基地。三是营造儿童友好氛围。投入 3 万余元在县城的主要路段、儿童口袋公园等场所营造儿童友好氛围，在锦江公园、董塘镇四方井公园、石塘镇蝴蝶园公园等点位进行氛围营造再提升。链接韶关乡村振兴基金 20 多万元公益资金，在我县启动“乡约上场 一起上场”校园亲子趣味运动会，开展“见证儿童友好 共筑美好仁化”摄影比赛等。

5、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弘扬健康文明新风尚：一是摸索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以“家教润心·成长同行”为家风家教主题，持续开展家庭教育大讲堂进村居等活动 15 余场。以专家讲座、家长课堂、团体辅导、咨询服务、亲子活动等，大力普及家庭教育理念知识。二是开展家庭关爱服务。组织 50 名困境儿童联合珠三角儿童共同参与的“情暖童心”城乡

儿童交流结对研学活动，让来自广州、韶关与仁化三地的儿童心手相连、共同成长。六一期间对 6 所党校开展慰问活动，赠送“六一”慰问金及物资共计 3.2 万元，慰问困境和留守儿童 40 名。三是弘扬婚育文明新风。为 110 多名青年举办“幸福连线 情定仁城”婚恋交友联谊活动，培育新型婚育文化。

6、关注妇女儿童健康：一是关注妇女健康。加大“两癌”免费筛查宣传力度，乳腺筛查 2470 人，宫颈筛查 2471 人，任务完成率 100%。联合县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仁化支公司印发了《关于开展仁化县“仁爱仁化+健康同行”关爱女性助力“百千万工程”公益活动及“她健康+粤幸福”惠民公益活动的通知》，提供公益赠险 23000 个，妇女健康保驾护航。二是开展 2 场“乳此美丽”女性保健公益宣传活动，惠及 100 多名妇女，提高妇女的自我保健及防病治病意识。二是关心关爱儿童身心健康。县妇联依托“仁爱仁化”融媒体公众号，发起“爱心妈妈”招募倡议，近 800 余人参与“爱心妈妈”结对帮扶，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提供关爱帮扶。链接狮子会资源，为我县残疾儿童争取到 10 万元的帮扶资金。发动各级妇联、爱心企业捐款 4.3 万元，向孤独症儿童家庭开展心理团辅、亲子活动、家长喘息等各类家庭团康活动，在妇幼保健院康复科设立“儿童友好医院孤独症儿童阅览角”，帮助孤独症儿童家庭提升自信心，提高幸福感。

7、落实男女平等宪法原则和基本国策：常态化开展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提高公众知晓度。安排 3 万多元工作

经费在 2 所学习开展性别平等示范校创建工作。培育性别平等宣讲师资队伍，如城北小学《跳出性别的陷阱》、实验学校《打破性别刻板印象 做不被定义的自己》等，形成了一支作风优良、热情认真、熟悉业务的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师资队伍，常态化在校园开展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讲活动。

8、维权关爱行动：受理信访 65 件，调处婚姻家庭纠纷 30 件，调解率 98%；提供心理疏导 60 余次，个案服务 8 宗；举办心理健康讲座、团体心理辅导活动、户外宣传等近 20 余场，受众人群近 2200 人。链接爱心企业、公益组织等社会资源近 10 万元慰问金（品），慰问重点人群家庭。开展法律法规、禁毒防艾、反诈防拐防骗、防性侵、反邪教、扫黑除恶、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反家庭暴力等法制宣传及安全教育活动等近 20 余场。

9、开展巾帼创业就业行动：一是发挥巾帼创业基地示范引领作用。培养、挖掘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农特色产品女创业者，推进巾帼创业基地创建申报，宣传先进典型事迹，形成辐射带动效应。丹霞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和云凤农林发展有限公司成功命名为韶关市巾帼创业基地；二是发挥妇女创业扶持政策作用。共发放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 168 万元，贴息资金 11 万元，助力妇女在种植、养殖、农家乐、旅游、餐饮住宿等行业发展；三是扩大妇女灵活就业形态。依托三八红旗集体、巾帼文明岗、妇女微家等各类巾帼基地，在农林基地、乡村振兴车间等中开发灵活就业岗位，推动“妈妈岗”女性灵活就业，开发“妈妈岗”岗位 30 余

个，帮助 45 名妇女就业。

10、工作亮点。

一是年初市妇联下发的《关于表扬 2023 年度妇联系统先进集体的通报》中我县妇联有 6 项获得先进集体称号，全市排名第二；二是由县妇联推荐的符小密获评 2023 年度“全国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申丽萍获评“第十三届南粤巾帼十杰”荣誉称号（韶关市唯一一个）。三是全力推进“美丽庭院”建设工作，联合县绿美专班推动完成 666 户美丽庭院的打造，在全市召开的“党建引领美丽庭院建设行动”电视电话会议上，我县作为先进典型作经验交流汇报。四是接受省、市妇联及有关单位调研我县儿童友好、美丽庭院建设、妇女创业就业等 10 批次。

（三）自评结论

仁化县妇联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 2024 年绩效目标完成。单位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各项制度能有效执行。通过加强绩效管理，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促进了妇联各项工作开展。根据《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指标》评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无